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
115 年度第 2 期作水稻濕穀公開標售 投標須知

一、標案名稱：115 年度第 2 期作水稻濕穀 1 批約 63,200 公斤。

二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如附表一。

三、本標售案於本場公告欄公告，並將標售資訊登錄於政府電子採購網站。

四、截標時間：投標廠商應於 **115 年 11 月 30 日中午 12 時止前，**將投標文件寄達或送達本場秘書室文書收發室，投標人（廠商）應自行估計寄達或送達時間，逾期不予受理（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以機關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時間為其截標時間）。

五、開標時間：**115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2 時整**（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以機關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時間為其開標時間）。

六、開標地點：本場綜合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（彰化縣大村鄉松槐路 370 號）

七、本批標售標的物，投標人（廠商）得於 115 年 11 月 23 日至 11 月 27 日（上班時間）洽詢本場農場管理室（賴小姐），安排田間現場之標的物查看，電話 04-8523101 分機 272。

八、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：

（一）以自來水筆、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。

（二）投標金額**應以中文大寫書寫並蓋章**，其金額不得低於標售底價。

（三）填妥投標廠商名稱、統一編號、住址、電話號碼，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及住址。

（四）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，應指定一人為代表人，未指定者，以投標單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。

九、投標廠商應繳交之保證金：**新臺幣 12 萬元整**，限以下列票據繳納：

（一）經政府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、信託投資公司、信用合作社、郵局、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場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(指以上列金融機構為發票人及付款人之劃線支票)或保付支票。

（二）郵局簽發指定本場為受款人之匯票。

十、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：

（一）廠商資格：

1. 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或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（營業項目需有糧食買賣、處理加工或農產品加工業等項目）。
2. 最近一期納稅證明（或免稅證明）影本。

（二）投標人應將填妥之**投標單**、**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或設立登記證明文件**、**納稅證明**（或免稅證明）及連同應繳**保證金之票據**妥予密封，以掛號函件於**115 年 11 月 30 日中午 12 時前**(截標前)寄達或送達本場收發室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原件退還。

十一、投標人（廠商）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，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。

十二、開標決標：

（一）由本場主辦單位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於開標時當眾點明拆封審查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投標無效：

1. 未附投標單、保證金票據、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或設立登記證明文件、納稅證明，但免計收保證金者不在此限。
2. 保證金金額不足或票據不符本須知第九條規定者。
3. **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、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、或低於標售底價、或標價金額未以中文大寫書寫者**。
4.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、投標名稱，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。
5.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場所訂之格式不符者。
6. 投標保證金票據之受款人非本場名義而未經所載受款人背書者。

（三）決標：

1. 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，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。

2. 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，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，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，比照辦理。

十三、保證金於開標後，除最高標價者外，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持憑交寄投標單所蓋相同之印章無息領回。

十四、投標人（廠商）得標後 3 日內（水稻收割前）繳交貨款新臺幣 104 萬 2,880 元，並於水稻收割完畢後 3 日內繳清尾款。

貨款請至本場出納或指定銀行繳交

【中央銀行國庫局；代號：0000022；帳號：24511502124009；戶名：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】。

十五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沒收所繳之全部保證金：

(一)投標人（廠商）得標，放棄得標者。

(二)得標人（廠商）逾期不繳價款者。

十六、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，由主持人於開標時當場宣布。

十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水稻濕穀粳稻(蓬萊稻)，略估重量大約 63,200 公斤。

(二)由於水稻收穫需依環境等因素始能正確估算購價，目前僅能大約估算重量，實際重量以收割後地磅過磅重量為準。

(三)得標廠商需配合本場通知收割日期、地點及裝運。

(四)得標廠商需自行負責下列項目：

1. 濕穀運費及運送車輛。

2. 過磅地磅費費用。

(五)本案收割前 3 日以電話通知廠商載運，載運當日如遇雨天或颱風天，由機關通知擇日載運日期。

(六)濕穀過磅為求公正、方便，本場指定在大村、花壇附近公證地磅過磅，空車及裝運皆需會同本機關人員會磅。

(七)得標廠商不得任何藉口拒收標的物(濕穀)，否則予以沒收保證金及其已繳交之貨款。

十八、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附 表 一

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

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	
標　　號	115-L003
品　　名	115 年度第 2 期作水稻濕穀 1 批約 63,200 公斤（蓬萊稻）
數　　量（含單位）	**約　63,200　公斤（按實際過磅重量計價）**
標售底價（元）	**每公斤新臺幣 18.4 元整**
保證金金額（元）	**新臺幣　12 萬　元整**
備　　註	**得標後保證金轉為貨款。**

標售機關：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場115年度第2期作水稻濕穀1批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本場孳生物管理要點第5條第1款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如**附表一**。

二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**115年11月30日下午2時**整，在本場綜合大樓3樓第三會議室當眾開標。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以機關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時間為其開標時間。

三、投標方式：

有意投標者，請於**本公告之日起至115年11月30日中午12點前**，在辦公時間內，向本場(地址：彰化縣大村鄉田洋村松槐路370號)洽詢，領取投標須知、投標單、標封等；或至本場網站招標資訊下載，網址：https://www.tcdares.gov.tw。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，郵遞投標或專人送達。

四、本批標售標的物，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場安排田間現場查看標的物。

五、投標廠商得標後應**在3日內（水稻收割前）繳交貨款新台幣104萬2,880元整**，貨款請至本場出納或指定銀行【 中央銀行國庫局，代號：0000022 ；帳號：24511502124009 ；戶名：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】。

尾款應於收割**過磅後3日內**繳清（扣除保證金及已繳貨款）。

六、開標後本場按現狀交付標的物。

七、投標廠商資格：

(一)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或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（其營業項目需有糧食買賣、處理加工或農產品加工業等項目）。

(二)最近一期納稅證明。

（三）保證金新臺幣12萬元整（銀行本票或郵政匯票）。

八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九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場公告（布）欄張貼者為準。

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
115 年度第 2 期作水稻濕穀 1 批公開標售案投標單

標　　號：115-L003			
投標廠商：		公司大小章：印　印	
公司統一編號：		公司電話： 手　　機：	
公司住址：			
收件代理人 姓　名		住址：	
標 的 物	115 年度第 2 期作水稻濕穀 1 批約 63,200 公斤（蓬萊稻） （貨款總價依實際過磅重量計算其總價）		
投標金額	每公斤新臺幣　　元 **※投標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金額書寫。** **※（以每公斤計價，標價只取至小數點位數 2 位，總價部份四捨五入以元計）**		
承諾事項	本人願出上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，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。		
附　件	附保證金新臺幣 12 萬 元整之票據乙紙 (發票人:　　票號:　　)		
投標日期	115 年　　月　　日	領回投標保證金票據簽章	

註:投標承購數量、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: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等字書寫，如有塗改，應認章（蓋章）。